

<<官商关系>>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官商关系>>

13位ISBN编号：9787503676062

10位ISBN编号：750367606X

出版时间：2008-5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姜朋

页数：236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官商关系>>

内容概要

中国历史上的商业活动在很长时间里一直受到主流意识形态的贬抑，商人的社会地位也颇为低下。但是考究历史可以发现，“官”（国家）先于“商”“官”“商”地位相差悬殊等事实决定了国家与商人（官与商）之间其实是一种非常微妙的互动关系。

官商关系是决定商法过去、现在乃至未来的重要力量。

不独中国惟是，西方亦然。

只是二者经行的道路迥异而已。

因此，继续坚持“西方中心主义”的论调，单纯提倡由国家继受西方现代商法文本、制定自己的商法或商事基本法，无助于培养中国商人的精神，也不能有效平衡官商关系。

中国商业法制进程的第一步，不是争论立法形式的取舍，也不是探究商法与相关部门法的边界划分，而是必须道德缚住官商关系这个幽灵。

<<官商关系>>

作者简介

姜朋，法学博士，现为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
既有研究大致集中在民，商法的个别领域，兼及对生活中若干法律现象的批判分析，法学教育及其历史，学术（引证）规范等。
目前主要从事中国商法的对外教学。

<<官商关系>>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引言 一、商法领域的韦伯式问题 二、官商关系的命题 三、中国商法的理想图景 四、官商关系与商人习惯 五、历史方法与商法的时间维度

第二章 从官商关系的视角看西方商法的演进

第一节 罗马法为何不是西方商法的起源 一、西方近代商法并非源于罗马法 二、古罗马的官商关系

第二节 西方商人法的产生 一、中世纪早期的西欧商人 二、商人习惯法产生的历史条件

第三节 商人法的国家化 一、法国 二、英国 三、后来的发展

第四节 本章小结

第三章 对中国历史上官商关系的实证考察

第一节 中国商人为何叫“商人”

第二节 “重农抑商”说辨析 一、主流意识形态对待商人的态度 二、现实与意识形态、法律文本的距离

第三节 专卖（禁榷）制度：以北宋为例 一、宋代专卖（禁榷）制度概说 二、茶的专卖（禁榷） 三、盐的专卖（禁榷）

第四节 明清时期的官商关系管窥 一、商人资格与商事活动 二、对外贸易中的官商关系：朝贡 三、对外贸易中的官商关系（续）：广州十三行 四、商人组织、自律规范与商事纠纷的解决

第五节 官督商办与官商合办企业

第六节 本章小结

第四章 官商关系的历史类型、成因及其弊害分析

第一节 官商关系的历史类型 一、关于腐败问题的“亨氏定律” 二、官商关系的历史类型

第二节 国家为何机会主义地对待商人 一、为何要抑商：从官农商三方关系人手 二、为何不能彻底禁绝商人 三、机会主义商业政策的产生 四、为何对商人的限制/管制逐渐放宽

第三节 官主商辅模式（机会主义商业政策）的弊害分析 一、成功与败落：胡雪岩个案 二、官主商辅模式（机会主义商业政策）所造成的弊害分析

第五章 对西方商法的继受与既有官商关系问题的解决

第一节 继受西方商法之路 一、晚清、民国时期对两条继受进路的尝试及其影响 二、从“稳定态”的视角看“商法继受病”

第二节 商法继受引发的问题 一、商法继受的中西比较与中国商人对继受的反应 二、对基本范畴的困惑与取舍 三、官商关系的现代表现 四、自治的继续缺失与强制因素的悄然进入 五、规则趋同及必要的强制

第六章 结论参考文献后记

<<官商关系>>

章节摘录

第一章 引言 一、商法领域的韦伯式问题 在讨论资本主义的兴起时，马克斯·韦伯曾提出一个发人深省的问题：为什么现代资本主义产生于西方，而不在其他任何地方，比如中国。在《中国的宗教：儒教和道教》一书中，他进一步就中国何以不产生资本主义的问题进行了分析。韦伯认为，现代资本主义之所以不能在中国各项制度的基础上运行，是因为中国缺乏“资本主义经营”所需要的法律形式和社会学基础，在他看来，中国既缺乏西欧中世纪城市新兴市民阶级所促成的各种风格独特的机构，也没有理性的商业非人格化（rational depersonalization of business）及其萌芽——意大利城市的商业法律。

这一论断为国内一些学者所接受，并在其基础上予以发展：由于缺乏法律的有效保护，中国商人传统上不得不依赖于宗族势力和会馆公所等行会组织的保护，而经营活动则全凭个人操守及道德观念的约束，这样，均不能获致普遍的效力，也无法与欧美现代资本主义国家的商人以民法和商法（包括公司法等）作根本保障相提并论。

很明显，无论是韦伯还是国内的学者，都有意将商法的缺失作为中国没有生成资本主义的一个原因。商法学界似乎也接受了中国历史上没有形成（西方意义上的）商法的观点。

在目前通行的商法教科书中，商法历史部分记述的主要都是西方中世纪以来的故事，与中国有关的仅限于近代继受西方的内容至于为何是继受而不是独创，有教科书给出的解释是：“我国古代海禁未开，商业之范围仅限于以物易物行为。

此际商事之准绳，亦惟沿用商业习惯，以信用道德为依归，故无形式之商事规章。

且因吾国重农轻商，闭关自守，是以历代典章，均偏于刑名。

”然而，若细分析起来，其中疑问不少。

首先，“以物易物”、“海禁未开”等说法并不准确，只是幸好没有跟从西方学者，学着说中国的商人也是受到商神墨丘利的启发才出现的。

.....

<<官商关系>>

编辑推荐

《官商关系：中国商业法制的的一个前置话题》的一大特点是对史料的大量运用。作者看重并努力发掘历史这座“富矿”，试图通过梳理中国悠久的商业实践，找寻某种必然或一般性的结论。

<<官商关系>>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